

附件 1

# 濉溪县养老保险管理服务中心 2025 年部门预算

2025 年 1 月

# 目 录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1. 主要职责
2. 部门（单位）预算构成
3. 2025 年度主要工作任务

## 第二部分 2025 年部门预算表

1. 濉溪县养老保险管理服务中心 2025 年收支总表
2. 濉溪县养老保险管理服务中心 2025 年收入总表
3. 濉溪县养老保险管理服务中心 2025 年支出总表
4. 濉溪县养老保险管理服务中心 2025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5. 濉溪县养老保险管理服务中心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6. 濉溪县养老保险管理服务中心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7. 濉溪县养老保险管理服务中心 2025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8. 濉溪县养老保险管理服务中心 2025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9. 濉溪县养老保险管理服务中心 2025 年项目支出表
10. 濉溪县养老保险管理服务中心 2025 年政府采购支出表
11. 濉溪县养老保险管理服务中心 2025 年政府购买服务支出表

12. 濉溪县养老保险管理服务中心 2025 年通用资产配置支出表

**第三部分 2025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1. 关于 2025 年收支总表的说明
2. 关于 2025 年收入总表的说明
3. 关于 2025 年支出总表的说明
4. 关于 2025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的说明
5. 关于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6. 关于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的说明
7. 关于 2025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8. 关于 2025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9. 关于 2025 年项目支出表的说明
10. 关于 2025 年政府采购支出表的说明
11. 关于 2025 年政府购买服务支出表的说明
12. 关于 2025 年通用资产配置支出表的说明
13. 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其它公开事项**

1. 濉溪县养老保险管理服务中心 2025 年部门预算纳入绩效考评项目表

2. 濉溪县养老保险管理服务中心 2025 年部门预算专项资金管理清单（专栏公开）

## 第一部分 部门（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责

（一）宣传贯彻和执行国家、省、市养老保险及退休管理服务工作的方针、政策，参与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制定相关文件。

（二）为退休人员核发退休待遇及退休待遇的调整工作。

（三）为企业退休人员提供社会保险政策咨询和查询服务工作。

（四）跟踪了解企业退休人员生存状况，进行养老金的资格认证。

（五）为死亡退休人员办理丧葬费及一次性抚恤金和供养直系亲属生活困难补助。

（六）指导开展全县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服务工作。

（七）集中管理退休人员人事档案。

## 二、部门（单位）预算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濉溪县养老保险管理服务中心 2025 年度部门预算仅包括本级预算，无其他下属单位预算。

## 三、2025 年度主要工作任务

- （一）常年组织退休人员资格认证。
- （二）发放企业退休人员养老金。

## 第二部分 2025 年部门（单位）预算表

见“附件 1-2 2025 年部门（单位）预算表”

## 第三部分 2025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关于 2025 年收支总表的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濉溪县养老保险管理服务中心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单位）预算管理。濉溪县养老保险管理服务中心 2025 年收支总预算 293.13 万元，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93.13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 万元、单位资金收入 0 万元，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72.88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6.25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14 万元。

## 二、关于 2025 年收入总表的说明

濉溪县养老保险管理服务中心 2025 年收入预算 293.13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293.13 万元，上年结转 0 万元。

本年收入 293.13 万元，收入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比 2024 年预算减少 397.72 万元，下降 57.56%，原因主要是财政对养老金调标支出 2025 年不纳入本单位预算。

## 三、关于 2025 年支出总表的说明

濉溪县养老保险管理服务中心 2025 年支出预算 293.13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减少 397.72 万元，下降 57.56%，原因主要是财政对养老金调标支出 2025 年不纳入本单位预算。其中，基本支出 126.83 万元，占 43.26%，主要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项目支出 166.3 万元，占 56.74%，主要用于参战参试人员的补助、离休干部的补贴。

## 四、关于 2025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的说明

濉溪县养老保险管理服务中心 2025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 293.13 万元。收入按资金来源分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 五、关于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 （一）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规模变化情况。

濉溪县养老保险管理服务中心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93.13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减少 397.72 万元，下降 57.56%。主要原因：财政对养老金调标支出 2025 年不纳入本单位预算。

###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结构情况。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 万元，占 0%；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72.88 万元，占 93.09%；卫生健康支出 6.25 万元，占 2.1%；住房保障支出 14 万元，占 4.81%。

### **（三）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具体情况。**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社会保险经办机构（项）2025 年预算 253.94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增加 8.3 万元，增加 3.38%，增加原因主要是：新增参战参试人员及调资。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5 年预算 9.21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减少 2.48 万元，下降 21.2%，减少原因主要是工资变动。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2024 年预算 4.61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减少 1.24 万元，下降 21.19%，增长原因主要是工资变动。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2025 年预算 4.53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增加 4.53 万元，增加 100%，增长原因主要是 24 年未细分此项目。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2025年预算0.59万元，比2024年预算增加0.06万元，增加11.32%，增加原因主要是基数调整。

6.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2025年预算4.15万元，比2024年预算减少1.72万元，减少29.3%，减少原因主要是基数调整。

7.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2025年预算2.11万元，比2024年预算增加0.56万元，增加36.12%，增加原因主要是基数调整。

8.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5年预算9.88万元，比2024年预算增加0.2万元，增加2.1%，增加原因主要是基数调整。

9.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2025年预算4.12万元，比2024年预算增加0.09万元，增加2.23%，增加原因主要是基数调整。

## 六、关于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的说明

濉溪县养老保险管理服务中心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126.83万元，其中，人员经费122.16万元，公用经费4.67万元。

（一）人员经费 122.16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离休费、对其他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二）公用经费 4.67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专用材料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等。

## **七、关于 2025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濉溪县养老保险管理服务中心 2025 年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 **八、关于 2025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濉溪县养老保险管理服务中心 2025 年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也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 **九、关于 2025 年项目支出表的说明**

濉溪县养老保险管理服务中心 2025 年预算共安排项目支出 166.3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减少 401.79 万元，下降 70.72%，下降原因主要是财政对养老金调标支出 2025 年不纳入本单位预算。主要包括：本年财政拨款安排 166.3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 166.3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 0 万元），财政拨款结转结余安排 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 0 万元，政府性基

金预算拨款安排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 0 万元)、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安排 0 万元和单位资金安排 0 万元。

#### **十、关于 2025 年政府采购支出表的说明**

濉溪县养老保险管理服务中心 2025 年没有使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和单位资金安排的政府采购支出。

#### **十一、关于 2025 年政府购买服务支出表的说明**

濉溪县养老保险管理服务中心 2025 年没有安排政府购买服务支出。

#### **十二、关于 2025 年通用资产配置支出表的说明**

濉溪县养老保险管理服务中心 2025 年没有安排通用资产配置支出。

#### **十三、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 **(一) 项目及绩效目标情况。**

##### **1、“参战参试人员补助费”项目。**

(1) 项目概述：对我县参战、参试人员给予困难补助。

(2) 立项依据：民优字【2009】126 号《关于提高部分军队退役人员生活困难补助标准的通知》

(3) 实施主体。濉溪县养老保险管理服务中心。

(4) 起止时间：2025 年 1 月-12 月。

(5) 项目内容：对我县参战、参试人员给予困难补助。

(6) 年度预算安排：141 万元

(7) 绩效目标和指标：对我县参战、参试人员给予困难补助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参战参试人员补助费							
实施单位		濰溪县养老保险管理服务中心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							
项目资金 (万元)		中期资金总额:		141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41 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		141 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		141 万元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中期目标 (2025 年—2026 年)					年度目标			
	对我县参战、参试人员给予困难补助					对我县参战、参试人员给予困难补助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标准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 1:			数量指标	指标 1:		
			.....				.....		
		质量指标	指标 1:			质量指标	指标 1:		
			.....				.....		
		时效指标	指标 1: 发放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指标 1: 发放及时性	及时	
			.....				.....		
	成本指标	指标 1:			成本指标	指标 1:			
		.....				.....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1: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1:		
.....					.....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 可持续影响指标	维护社会稳定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 可持续影响指标	维护社会稳定		
		.....				.....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 1: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 1:				

	益指标	.....			益指标	.....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 1: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 1:		
		.....				.....		
	.....				.....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 1: 公众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 1: 公众满意度	95	
	.....				.....			

## 2、“养老中心运行经费”项目。

(1) 项目概述：维护单位正常运行，保障养老中心及时完成各项工作。

(2) 立项依据：单位日常办公经费。

(3) 实施主体。濉溪县养老保险管理服务中心。

(4) 起止时间：2025 年 1 月-12 月。

(5) 项目内容：购买日常办公用品及邮电费。

(6) 年度预算安排：10 万元。

(7) 绩效目标和指标：财政拨款足额到位的前提下，8 月底可完成百分之七十五进度，全年可达到百分之百。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养老中心运行经费			
实施单位	濉溪县养老保险管理服务中心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			
项目资金 (万元)	中期资金总额:	10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0 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	10 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	10 万元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总	中期目标 (2025 年—2026 年)		年度目标	

体 目 标	维护单位正常运行，保障养老中心及时完成各项工作。					维护单位正常运行，保障养老中心及时完成各项工作。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 标准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 值	绩效 标准	
绩 效 指 标	产 出 指 标	数量 指标	指标 1: 完成项目总体数量指标	10		数量 指标	指标 1: 完成项目总体数量指标	10		
			.....				.....			
		质量 指标	指标 1: 经费支出合规性	合规		质量 指标	指标 1: 经费支出合规性	合规		
			.....				.....			
		时效 指标	指标 1:			时效 指标	指标 1:			
			.....				.....			
	成本 指标	指标 1:			成本 指标	指标 1:				
		.....				.....				
	.....				.....					
	效 益 指 标	经济效 益指标	指标 1:			经济效 益指标	指标 1:			
			.....				.....			
		社会效 益指标	指标 1:			社会效 益指标	指标 1:			
			.....				.....			
		生态效 益指标	指标 1:			生态效 益指标	指标 1:			
			.....				.....			
	可持续 影响 指标	指标 1:			可持续 影响 指标	指标 1:				
		.....				.....				
	.....				.....					
满 意 度 指 标	服务对 象满意 度指标	指标 1: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服务对 象满意 度指标	指标 1: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				.....				
	.....				.....					

### 3、“离休干部一次性工作奖励”项目。

(1) 项目概述：对我县离休人员给予补助。

(2) 立项依据：中共淮北市委组织部 淮北市财政局 淮北市监委 淮北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淮北市审计局关于濉溪县规范公务员工资津贴补贴实施方案的意见》(财综【2022】185号)。

(3) 实施主体。濉溪县养老保险管理服务中心。

(4) 起止时间：2025年1月-12月。

(5) 项目内容：增加我县离休干部补贴。

(6) 年度预算安排：15.3万元

(7) 绩效目标和指标：对我县离休人员给予补助。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离休干部一次性工作奖励								
实施单位	濉溪县养老保险管理服务中心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								
项目资金 (万元)	中期资金总额：		15.3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5.3万元		
	其中：财政拨款		15.3万元		其中：财政拨款		15.3万元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中期目标(2025年—2026年)					年度目标			
	对我县离休人员给予补助					对我县离休人员给予补助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标准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1:			数量指标	指标1:		
			.....				.....		
		质量指标	指标1:			质量指标	指标1:		
			.....				.....		
	时效指标	指标1:			时效指标	指标1:			
.....				.....					
成本	指标1:			成本	指标1:				

	指标	.....			指标	.....			
	.....				.....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1: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1:			
		.....				.....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 可持续影响指标	维护社会稳定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 可持续影响指标	维护社会稳定	
		.....			.....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 1: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 1: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 1: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 1:				
	.....				.....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 1: 公众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 1: 公众满意度	95		
		.....				.....			
	.....			.....					

## （二）机关运行经费。

濉溪县养老保险管理服务中心为非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按照部门预算机关运行经费口径，2025年无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 （三）政府采购情况。

濉溪县养老保险管理服务中心2025年政府采购预算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万元。

## （四）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濉溪县养老保险管理服务中心共有车辆2辆，其中：其他用车2辆。2025年部门（单位）预算

安排购置公务用车 0 辆，购置费 0 万元，安排购置单价 100 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购置费 0 万元。

#### **（五）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5 年，濉溪县养老保险管理服务中心 3 个项目实行了绩效目标管理，涉及一般公共预算当年财政拨款 166.3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财政拨款 0 万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当年安排 0 万元。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部门或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指按照非税收入管理相关规定，纳入财政专户管理的教育收费等。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本单位所属下级单位上缴给本单位的全部收入。

**六、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安排、结转到本年仍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结转下年：**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以后年度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八、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九、项目支出：**指在除基本支出之外的支出，主要用于完成特定的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

**十、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